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14-019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4月4日10:30时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阿克苏林园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 4.会议召开人: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甘军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407,856,484股,占公司股本总数1,378,790,086股的29.58%。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议案的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以(www.sse.com.cn)网站上的《青松建化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会议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董事选举的议案》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甘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杨万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夏玉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郭文彬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李群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赵晓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高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于秀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经公司第二届第十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邓辉女士、王文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以上当选董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 2.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监事选举的议案》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张展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李新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张振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经表决,407,856,48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选举周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经公司第二届第十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邓辉女士、王文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以上当选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中伦律师事务所潘正明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则》及《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14-020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4月4日,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6人,其中监事周波以通讯方式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达士 公告编号:2014-026

深圳科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2.8亿元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并且该议案已获得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董事会使用不超过2,800万元的超募资金择机购买一年以内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2月28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不超过2.8亿元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于2014年4月2日运用6,6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情况

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内容:

(一)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投资方向:结构性存款是一种内嵌金融衍生产品的产品,其收益取决于一种或多种金融资产或指数,合约的基本种类包括远期、掉期(互换)、期权等以及具有以上一种或多种特征的结构衍生工具。

4.产品收益:

产品收益=基础收益+浮动收益;

基础收益=本金金额×2.6%×产品存续天数/365;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2.7%×有效存续天数/365;

其中有效存续天数指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3个月SHIBOR)利率位于相应期间利率参考区间(1%≤3个月SHIBOR≤10%)上限和下限内(含上下限)的观察日天数(产品存续期中任何一日均为一个独立的观察日)。

5.产品期限(产品存续期):2014年4月2日至2014年7月2日。

6.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6,600万元。

7.资金来源:公司超募资金及利息收入。

超募资金闲置原因:由于公司部分超募资金还未有合适项目进行投资,故公司有部分超募资金处于闲置状态。

8.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提示

1.利率风险:本产品的收益率根据观察日3个月SHIBOR值确定,若本产品存续期间任一观察日3个月SHIBOR值不在约定波动范围内,则公司获得的实际收益将低于公司的预期收益目标或遭受损失。

2.提前终止风险:本产品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份提前终止该产品,公司必须考虑本产品提前终止时,公司将本金收益再投资于其它相收益和期限产品的能力。

3.流动性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不可提前赎回,在本产品到期前,公司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也因此丧失了投资其他更高收益产品的机会。

4.法律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终止时,可能影响产品的收益,收益的实现等。

二、风险应对措施

-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理财资金使用和保管情况由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 2.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 3.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并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性,因此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2.通过投资于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协议签订日期	产品期限	实际收益(人民币元)	损益日期(人民币元)
1	保本类信用结构理财产品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4月1日	2013年4月11日-2014年4月11日	未到期	2013年4月17日 2013-013
2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2,5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2013年7月18日	27.11	2013年4月17日 2013-013
3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15,0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2013年10月17日	344.05	2013年4月17日 2013-013
4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1,000	自有资金	2013年4月25日	2013年4月25日-2013年5月25日	3.88	2013年4月25日 2013-019
5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13年4月25日	2013年4月25日-2013年7月25日	43.38	2013年4月25日 2013-019
6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1,000	自有资金	2013年4月25日	2013年4月25日-2013年6月5日	229.37	2013年4月25日 2013-019
7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10,000	自有资金	2013年6月16日	2013年6月16日-2013年8月18日	7.16	2013年6月5日 2013-021
8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2,5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7月26日	2013年7月26日-2013年8月11日	11.03	2013年7月26日 2013-026
9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1,000	自有资金	2013年8月16日	2013年8月16日-2013年9月24日	4.93	2013年8月16日 2013-029
10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2,542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9月16日	2013年9月16日-2013年11月19日	20.18	2013年9月5日 2013-041
11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1,000	自有资金	2013年10月10日	2013年10月10日-2014年1月9日	12.47	2013-047
12	金管家1000新人民币常利理财产品	8,5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10月24日	2013年10月24日-2014年4月9日	未到期	2013年10月24日 2013-050
13	金管家1000新人民币常利理财产品	6,5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10月22日	2013年10月22日-2013年12月20日	52.53	2013年10月24日 2013-050
14	金管家1000新人民币常利理财产品	10,000	自有资金	2013年10月29日	2013年10月29日-2014年4月9日	未到期	2013年10月31日 2013-058
15	广赢安新 高端保本型 稳健理财产品	3,000	自有资金	2013年11月7日	2013年11月8日-2014年2月11日	41.38	2013年11月13日 2013-060
16	利丰银行人民币常利理财产品	2,9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11月21日	2013年11月14日-2014年2月12日	35.75	2013年11月15日 2013-064
17	兴业银行定期存单	6,5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12月25日	2013年12月27日-2014年4月21日	117.15	2013年12月27日 2014-007
18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1,014	自有资金	2014年1月15日	2014年1月16日-2014年3月12日	9.63	2014年1月18日 2014-007
19	广赢安新 高端保本型 稳健理财产品	3,000	自有资金	2014年2月12日	2014年2月12日-2014年3月12日	11.51	2014年2月15日 2014-009
20	利多货币理财产品	2,939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4年2月14日	2014年2月14日-2014年4月14日	未到期	2014年2月15日 2014-010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 1.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2.监事会的意见详见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 3.保荐机构的意见详见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2.8亿元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签订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深圳科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四日

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6人,其中监事周波以通讯方式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张展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 二、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用10,000万元继续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与会监事认为: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 will 跟踪监督公司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编号:临2014-021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4日上午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董事李群峰、独立董事于秀、赵晓雷三人以通讯方式表决,董事郭文彬先生因出差不能亲自参加会议,书面委托董事甘军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甘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杨万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 二、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杨万川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附后)。
- 三、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尹华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

四、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简历附后):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高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李连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王建国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王建国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王建国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五、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同意聘任吴哲超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简历附后)。

六、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李光明先生辞去公司副总会计师的议案》,同意李光明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副总会计师职务(财务负责人)。

七、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郭文彬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

八、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熊学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九、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的议案》。

十、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用10,000万元继续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十一、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克州青松水泥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十二、独立董事意见

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三、四、七、八、九项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所聘人员符合公司聘任高管人员的相关条件,提名及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同意本次会议所审议的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附:聘任人员简历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4日

聘任人员简历:

杨万川:公司董事长、总裁,男,汉族,1965年5月出生,1983年9月参加工作,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新疆阿克苏青松建材化工总厂水肥厂厂长、水肥厂厂长、党委书记、建化总厂副厂长,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4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04年3月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至今。

尹华军:男,汉族,1964年9月出生,1984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于2004年7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第二十五届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明。曾任新疆阿克苏青松建材化工总厂“煤研”财务办主任,新疆阿克苏青松建材化工总厂材料科员,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职员,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2010年3月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至今。

高华:公司副总裁,新疆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男,汉族,1958年1月出生,1975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机电工程师、高级政工师,曾任新疆阿克苏青松建材化工总厂副厂长、工人、技术员、车间副主任、副厂长,新疆阿克苏青松建材化工总厂工会主席、副总经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04年3月任公司副总裁至今。

李连春:公司副总裁,男,汉族,1963年12月出生,1984年8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乡镇企业管理所副主任科员,农一师十三团团副连,农一师九团团长,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磷矿厂厂长、水肥厂厂长,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夏玉龙:公司副总裁,男,汉族,1971年1月出生,1990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青松建化本部水肥厂工艺技术员,本部水肥厂制成分厂副厂长、厂长,本部水肥厂生产副厂长,青松建化公司库车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4月任公司副总裁至今。

王建国:克州青松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副书记,执行董事,男,汉族,1970年10月出生,1989年5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青松公司水肥厂计量技术员、质量工艺技术科副科长,青松公司库车水肥厂厂长助理,库车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和田青松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库车青松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现任克州青松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副书记,执行董事。

王庆超:公司副总裁,男,汉族,1969年1月出生,1985年12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阿克苏水肥厂厂办秘书,主任、企业管理科科长,伊宁县南岗建材集团行政部部长、销售分公司总经理,伊犁水肥厂厂长,项目筹建处主任,哈密阿克苏建材集团副总,天南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7月负责南岗热电项目,任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伊犁青松南岗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哲超:公司副总裁,男,196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安徽省怀远县水肥厂厂长助理兼化验室主任、生产技术副厂长,安徽省怀远县合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企管副经理,北京国邦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副总、企管副总、常务副总兼总工程师,2006年3月任公司副总裁至今。

郭文彬: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女,汉族,1968年3月出生,1989年9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农一师财务处“建筑公司会计、财务主任,本公司水肥厂财务科科长,青松塔塔里木建安公司财务总监,青松建化本部新干法水泥公司财务部长,2009年6月至今任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熊学华:女,汉族,1973年7月出生,1997年10月参加工作,1997年7月于新疆财经学院经济信息管理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曾任新疆阿克苏青松建材化工总厂财务科出纳,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职员,2003年4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至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124号《关于核准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2012年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A股210,700,000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2,850,771,000元,扣除发行费用61,613,925.2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789,157,074.8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2年6月14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

A股证券代码:601818 A股证券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4-018
H股证券代码:6818 H股证券简称:中国光大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网站(www.cebank.com)披露了本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经事后核查,本公司发现2013年年度报告第62页关于“股份变动情况”部分的表格中,对于“人民币普通股”及“境外上市的外资股”栏目中的相关股份数目及持股比例统计计算错误,更正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其它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0,033,124,811	49.54	-	-20,033,124,811	-20,033,124,811	--
2.国有法人持股	1,466,875,189	3.63	-	-1,466,875,189	-1,466,875,189	--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外法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18,934,790,000	46.83	-	20,915,800,000	20,915,800,000	36.1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三、其他						
四、合计	40,434,790,000	100	5,882,600,000	-	5,882,600,000	14.56

注:2014年1月12日,公司行使部分超额认购权,新发行402,305,000股,上表中不含该部分股份,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份总数均不含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证券代码:000040 公告编号:2014-15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宝勤物流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公告编号:2014-16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宝勤物流有限公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4-027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宝勤物流有限公

司的14,780,000股流通股于2014年4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解除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出具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书》。

中南城市建设持有所有的本公司流通股中的9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13%)质押给华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12个月。

截止公告日,中南城市建设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808,203,8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9.21%;中南城市建设质押给中泰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5,000,000股流通股,2014年1月15日质押给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6,390,000股流通股,2014年1月15日质押给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1,000,000股流通股,2014年1月24日质押给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5,000,000股流通股,2014年1月25日质押给新时达信托股份有限公

司的14,780,0